

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

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行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本行母公司报表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241,285.13 万元，税后净利润 207,552.07 万元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本行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89,246.10 万元，本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486,509.32 万元，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数据孰低原则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本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6,509.32 万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本行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.按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,755.21 万元；

2.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0,000.00 万元；

3.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90,000.00 万元；

4.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.2 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，不送红股。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“资本公积—股本溢价”的余额，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。

根据目前的总股本 2,461,392,789 股测算，本次预计现金分红金额 29,536.71 万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4.41%；预计转增 246,139,278 股（本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舍尾处理所得），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本行总股本将从 2,461,392,789 股增加至 2,707,532,067 股，具体以中登结算公司登记为准。

综上，本行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预计为 54,150.64 万元（包括 2025 年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24,613.93 万元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6.42%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若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，本行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，相应调整分红总额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本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541,506,413.58 ¹	492,278,557.80	467,664,629.91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,049,461,049.43	2,036,811,404.48	1,888,085,286.51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,892,461,013.92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,865,093,173.10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,501,449,601.2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,991,452,580.1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,501,449,601.29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其他说明：¹包括已派发的 2025 年普通股中期现金股息

本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 1,501,449,601.29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（2023 年度-2025 年度）年均净利润的 30%。本行未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行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充分考虑所处行业特点、本行发展阶段、自身经营模式、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、监管要求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，兼顾了本行长期可持续发展和股东整体利益，符合本行《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本行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2025 年度，本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.49 亿元，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5.42 亿元（含已派发的 2025 年普通股中期现金股息），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，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：

1. 本行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本行所属行业为金融业-货币金融服务业，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。信贷及金融市场等业务的开展需要充足的资本金予以保障，对银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挑战。本行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，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，同时也积极顺应资本监管趋严的趋势要求，确保较高的资本充足水平及资本质量，从而进一步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与水平。

2. 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

本行目前正处于稳步发展阶段，本行坚守市场定位，聚焦主责主业，始终坚守“支农支小”“做小做散”战略定位，加速推进场景金融、消费金融、财富管理和网点转型，提升数字化转型能力，助推全行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。当前，本行各项业务保持稳中有进的态势并具备广阔的成长空间，充足的资本金将为本行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保证。因此在确定股利分配政策时，本行努力确保业务持续、稳健增长的资本需求，使其能够满足本行的可持续发展。

3. 公司盈利水平、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

2025 年度，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41.25 亿元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.49 亿元。本行公司治理结构完善，财务状况良好，经营稳健，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。2026 年，本行将继续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，推动转型高质量发展。本行将积

极助力三农、小微企业，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，因而本行适当留存利润以补充核心一级资本，保障内源性资本的持续补充，保持较高的资本充足水平及资本质量，有利于保障公司 2026 年的稳健经营发展。

4.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

2025 年本行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，全部用于充实本行资本水平，预计本行 2026 年度将持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，继续保持稳健的回报水平。相关预计收益水平亦受宏观经济形势发展、资产质量变动、资产利率水平等多种因素影响。

5.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

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提交本行年度股东会审议时，本行将按照有关监管要求，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的便利条件，并披露分段表决情况。本行已建立健全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，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、对外邮箱、互动易平台提问等方式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。同时，本行还将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等形式，及时解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。

6.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

本行将紧扣董事会和监管部门各项决策部署，未来仍将坚持稳健的经营宗旨，围绕区域经济发展趋势，发挥自身优势，坚持服务地方经济、服务中小微企业，突出“公司金融、普惠金融、零售金融、同业金融”四大利润板块，打造“产业振兴、小微普惠、社区生活、财富管理”四大银行，努力建设专业化服务更精益、数字化转型更明显、精细化管理更深入，资本市场运作更充分、综合化经营更具特色的现代化农商银行，不断提升服务质效和经营效益，实现本行企业价值的显著提升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- 2.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